

སྐས་ནན་རྫོང་ནོར་ཁྱིམ་ཅུའི་ཡིག་ཆ།

贵南县财政局文件

12/21

南财社〔2018〕887号

签发人：卓玛当周

关于下达 2018 年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(第三批) 的通知

县民政局：

为切实做好全省城乡医疗救助工作的顺利运行，切实保障城乡救助对象得到及时有效的医疗救助，根据《海南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（第三批）的通知》（南财社字〔2018〕831 号），现下达你局 2018 年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222 万元。请列入 2018 年支出功能科目：2101301，城乡医疗救助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09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；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03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。

请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医疗救助对象得到及时救助，切实做好城乡医疗救助。

2018 年 12 月 10 日

抄送：本局预算股，财监股，国库股，档。

贵南县财政局

2018 年 12 月 10 日印发